



预警蒲县基准站

房屋灾损恢复、山体护坡新建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方：山西省地震局 (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临汾市亿鑫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相关规定，结合实际情况，就甲方将预警蒲县基准站房屋灾损恢复、山体护坡新建工程承包给乙方的有关事宜，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本工程施工项目协商一致，特签订如下条款：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预警蒲县基准站房屋灾损恢复、山体护坡新建工程

2、工程地点：临汾市蒲县桃湾村

3、工程范围：房屋灾损的修缮、山体护坡工程

4、工程内容：

- (1) 拆除险石、护坡基础找坡；
- (2) 护坡植筋、砌筑毛石、勾蓬、排水等；
- (3) 房屋砼顶拆除、部分墙体拆除；
- (4) 墙体加高、外墙瓷砖、室内地面抬高、贴地板砖等。
- (5) 屋面防水、排水、室内墙、地面防水；
- (6) 室内墙面护墙板装饰、集成吊顶；
- (7) 电照、开关插座、电线安装；
- (8) 室外散水加高及台阶工程。

第二条 工程期限

本工程合同总工期为40天（从合同签订之日起）。

第三条 工程合同总价

本工程合同总价（含税）：壹拾伍万元整（人民币：150000元），含施工、材料设备、人工、水电、保险等全部费用。

第四条 工程质量

1、乙方必须按照建筑规范和《预警蒲县基准站房屋灾损恢复、灾损山体护坡新建施工方案》进行施工，接受甲方代表的监督检查。实际建设过程中施工方案如需变更需双方协商并达成一致意见。

2、本工程所用材料应选用符合国家相关标准的合格产品，部分材料应符合甲方要求，材料入场前应经甲方认可。

3、实施过程中，重要施工环节及一些隐蔽工程要有甲方派人现场监督，工程质量应符合国家相关规定及甲方的要求。

4、乙方应按工程进度，及时向甲方沟通关于工程质量上的技术交底。因乙方盲目蛮干、只求速度不按操作规程施工，造成工程质量不符合设计要求或质量不合格，甲方可要求乙方停工或返工，所产生的费用及工期延误等后果由乙方承担。

5、在施工过程中，乙方如有偷工减料现象，甲方有权提出返工、拆除，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负责。

6、做到文明施工、安全施工、环保施工，确保施工进度和工程质量。工程完成后，乙方必须清理场地，保证人走场清。

第五条 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后，甲方支付30%工程预付款（45000元）；乙方积极组织施工材料、施工人员进入工地开工；待工程全部完工并通过竣工验收后，甲方支付70%工程尾款（105000元）。

2、每次付款前乙方需向甲方提供足额的增值税发票，否则甲方有权延迟付款。

3、乙方收款账户信息如下：

户 名：临汾市亿鑫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临汾平阳支行

账 号：**0510028309200003219**

第六条 安全

1、确保施工人员具有相关施工资质，为施工人员购买相关保险，强化施工队伍的安全生产教育，严格按操作规程施工。

2、乙方必须保证安全第一、质量第一的原则，施工过程中如因乙方原因发生任何民事纠纷及安全事故均由乙方全权负责，甲方不承担责任，因此导致甲方被第三方追诉或被有关部门处罚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且乙方应当承担合同金额 20%的违约金 / 次。

第七条 工程验收及质量保证

1、当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时，乙方应按有关规定，向甲方提出验收申请。

2、甲方收到验收申请后组织竣工验收，并给予认可或整改意见。乙方应按甲方要求进行整改，并重新申请验收，直至验收合格并取得书面竣工验收证明。

3、本工程整体质保期为工程验收之日起一年，质保期内，乙方应当在收到甲方通知当日予以免费维修（责任范围内）。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除不可抗拒因素外，乙方延误工期的，应支付逾期违约金，逾期违约金为合同总额的 1%/天。周期延误超过 10 天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除应返还甲方已支付全部款项并承担合同总金额 20%违约金的责任外，还应赔偿甲方因此所遭受的全部损失。

2、乙方应当在质保期内及时提供质保服务，若未按照合同提供质保服务的，每发生一次承担合同金额 1%的违约金。

第九条 其他

1、未尽事宜及施工过程中如发生经济纠纷，应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协商解

决，如双方协商不能解决时，应提交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2、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三份、乙方一份，双方法定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山西省地震局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高振雄

乙方：临汾市亿鑫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授权）代理人

签字：吕金洪

联系人：

联系人：刘兴平

联系电话：13643458821

联系电话：13834879988

2022年9月26日